

证券代码：838767

证券简称：荣尧智慧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天津荣尧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高峰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1,2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1%。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予以汇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的《天津荣尧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4）和《天津荣尧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监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1 年监事会日常工作、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检查

情况、关联交易审查情况等方面进行了回顾。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度主要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 2021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和发展目标编制的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结合业务发展，为提供强有力的资金保障，2021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及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聘请的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顺利完成了公司 2021 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根据公司董事会对其审计工作的总体评价和提议，拟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预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二十三万元以内，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其工作内容在上述预计费用基础上决定其审计报酬。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天津华盛理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赵彬、靳莎莎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参会人员的资格及统计结果均为合法有效、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天津荣尧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天津荣尧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